

金融科技创新应用声明书

创新应用 基本信息	创新应用编号	91330500717611212U-2025-0001	
	创新应用名称	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企业贷款风控服务	
	创新应用类型	金融服务	
	机构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717611212U
		全球法人识别编码	300300C1092433000042
		机构名称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金融牌照信息	牌照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机构编码：B0155H233050001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拟正式运营时间	2025 年 11 月 26 日	
	技术应用	1. 运用大数据技术，在获得客户授权的前提下，通过将工商、税务、司法涉诉以及客户在本行的相关交易数据进行加工处理，用于风控模型训练。 2. 运用机器学习技术，对行内外数据通过特征分析和样本训练构建贷款风控模型，评估客户贷款信用风险和欺诈风险，提高风控决策能力。 3. 利用生成式 AI 技术分析多组判别式 AI 模型计算的企业逾期概率数据，整合优化后生成综合的风险评估报告。该报告能系统呈现企业潜在的逾期风险点，帮助对公客户经理准确识别风险并制定应对策略。	
	功能服务	本项目综合运用大模型、大数据、机器学习等技术，构建智能风控模型，对公客户发起贷款申请且充分授权后，智能风控模型整合企业税务、工商、司法等基础信息，综合评估出客户的贷款逾期概率，辅助对公客户经理进行决策制定，提升业务审批效率，智能把控业务风险。 本项目由湖州银行独立研发运维，并提供金融应用场景，此外无其他第三方机构参与。	
	创新性说明	1. 数据应用方面，通过整合税务、工商、司法等多维数	

		据，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构建模型权重动态调控范式，有效区分风险客户和高价值客户。 2. 客户体验方面，通过引入智能风控模型进行辅助决策，提升审批效率，降低客户办理贷款的手续和时间成本。
	预期效果	搭建通用的企业识别与评价体系，提升银行对公信贷风控能力及评估效率，提供风险预警服务。
	预期规模	根据风险可控原则合理确定用户范围和服务规模，预计测试期间在全行对公贷款业务贷中管理使用
创新应用 服务信息	服务渠道	线下渠道：营业网点
	服务时间	线下渠道：8:30 至 17:00（工作日）
	服务用户	银行对公客户经理
	服务协议书	本应用服务协议书包括：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征信授权书（法人）（见附件 1-1）
合法合规 性评估	评估机构	湖州银行法律合规部
	评估时间	2025 年 08 月 04 日
	有效期限	3 年
	评估结论	本项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金融机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16〕第 3 号发布）、《金融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监督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21〕第 3 号发布）、《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0 年第 1 号）、《银行业金融机构数据治理引导》（银保监发〔2018〕22 号印发）等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及金融行业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进行设计，在数据收集和使用过程中采取措施保护个人金融信息和用户敏感信息安全，所提供金融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可依法合规开展业务应用。
	评估材料	《合法合规性评估报告-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企业贷款风控服务》（见附件 1-2）
技术安全	评估机构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部

性评估	评估时间	2025 年 08 月 04 日		
	有效期限	1 年		
	评估结论	本项目严格按照《个人信息信息保护技术规范》(JR/T 0171—2020)、《金融科技创新安全通用规范》(JR/T 0199—2020)、《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软件安全管理规范》(JR/T 0092—2019)、《金融业数据能力建设指引》(JR/T 0218—2021)、《人工智能算法金融应用评价规范》(JR/T 0221—2021)、《金融大数据术语》(JR/T 0236—2021)、《金融大数据平台总体技术要求》(JR/T 0237—2021)等相关金融行业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设计开发并进行全面安全评估。经评估,本项目符合现有相关行业标准要求。		
	评估材料	《技术安全性评估报告-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企业贷款风控服务》(见附件 1-3)		
风险防控	风控措施	1	风险点	最终结果由 AI 大模型整合分析生成,由于大模型幻觉问题,输出结果可能会在一定阈值范围内有偏差。
			防范措施	在生成过程中通过提示词、RAG 知识库等约束 AI 大模型的生成内容,尽可能约束其输出规范的内容,让结果更加的可控。
		2	风险点	创新应用上线运行后,可能面临网络攻击、业务连续性中断等方面风险,亟需采取措施加强风险监控预警与处置。
			防范措施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按照《金融科技创新风险监控规范》(JR/T 0200—2020)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掌握创新应用风险态势,保障业务安全稳定运行,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风险补偿机制	本应用按照风险补偿方案(见附件 1-4)建立健全风险补偿机制,明确风险责任认定方式、制定风险赔付机制,配套风险拨备资金等补偿措施。在金融消费者因使用服务而出现资金损失时,由湖州银行按照风险补偿机制进行赔付。对于非客户自身责任导致的资金损失,提供全额补偿,充分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退出机制	本应用按照退出机制(见附件 1-5),在保障用户资金和信息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系统平稳退出。		

		1. 在业务方面，按照退出方案终止有关服务，及时告知客户并与客户解除协议。如遇法律纠纷，按照借款协议约定进行仲裁、诉讼。涉及资金的，按照服务协议约定退还客户，对客户造成资金损失的通过风险补偿机制进行赔偿。2. 在技术方面，对系统进行下线。涉及数据的，按照国家及金融行业相关规范要求做好数据清理、隐私保护等工作。	
	应急预案	本应用按照应急处置预案（附件 1-6）妥善处理突发安全事件，切实保障业务稳定运行和用户合法权益。在系统上线前进行全链路压测、容灾演练，对相关操作人员进行应急处置培训；在系统上线后定期开展突发事件处置演练，确保应急预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建立日常生产运行监控机制，7×24 小时实时监控系统运行状况，第一时间对核心链路、接口、功能模块、硬件资源等的异常情况进行告警。一旦发生突发事件，根据其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及时采取有针对性措施进行分级分类处理，视需要及时关闭增量业务，妥善处置受影响的存量业务，切实保障用户资金和信息安全。	
投诉响应机制	机构投诉	投诉渠道	营业网点：向湖州银行总行信贷管理部门或者分支行负责人反映问题或通过行内意见簿留言。
		投诉受理与处理机制	受理机构：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理时间：8:30-17:30（工作日），处理流程：在接到投诉事件后，受理人员负责对事件进行了解和分析，在确认投诉原因和相关问题后，协调相关一级机构和技术部门进行处理解决。处理时限：7 个工作日
	自律投诉	投诉渠道	受理机构：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投诉网站： https://tousu.nifa.org.cn 投诉电话：400-800-9616 投诉邮箱：

			fintech-support@nifa.org.cn
		投诉受理 与处理机制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是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按照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工信部、公安部、工商总局等 10 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银发〔2015〕221 号）要求，由中国人民银行会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等国家有关部委组织建立的国家级互联网金融行业自律组织。为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守正、安全、普惠、开放的金融科技创新发展环境，协会按照金融管理部门相关要求建立健全消费者投诉处理机制。 对于涉及相关试点地区的金融科技创新应用项目的争议、投诉事项，协会接收投诉意见后，由相关部门依程序进行处置，并接受金融管理部门监督审查。 联系方式：400-800-9616 对外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8:30-11:30 下午 13:30-17:00
备注	无		
承诺声明	本机构承诺所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社会公序良俗，严格落实金融管理部门相关监管要求，认真执行行业相关规则规范，强化全流程风控管理体系建设，有效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风险，并做出以下声明： 1. 守正创新。忠实履行金融天职和使命，着力解决实体经济痛点难点，确保科技创新不偏离正确的发展方向，严防技术滥用，切实通过技术创新满		

	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与向往。 2. 以人为本。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金融科技创新行为从人民群众实际需求出发，以增进社会共同福祉为目标，尊重并维护人民群众尊严和利益，致力促进社会和谐与文明进步。 3. 诚实守信。恪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求真务实作为金融科技从业人员的基本素养，将履约践诺作为从事金融科技活动的基本要求，强化诚信道德自律，积极倡导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风尚。 4. 公开透明。使用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方式，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主动对外披露金融科技创新的功能实质和潜在风险，不隐瞒不利信息、不“劝诱”销售产品，让社会公众看得到、读得懂、能监督。 5. 权益保护。充分尊重和保障人民群众隐私权、自主选择权、依法求偿权等合法权益，严格履行适当性义务，严防过度采集、违规使用、非法交易和泄露用户隐私数据行为，采取风险拨备资金、保险计划等补偿机制，切实保护用户资金和信息安全。 6. 安全合规。把遵守法律法规和维护金融稳定作为开展金融科技创新活动的前提条件，已通过业务合规性和技术安全性评估审计等措施保障新技术应用风险可控，避免新技术应用带来的数据泄露、算法黑箱、信息茧房等问题，切实防范技术和数据滥用可能导致的人民群众信息与资金失窃风险。 7. 公平普惠。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优化金融服务供给结构，持续增强金融服务的普适性、可得性和满意度。重点关注特殊人群、弱势群体需求，努力消除因使用成本、文化程度、地域限制等造成的“数字鸿沟”，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8. 社会责任。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围绕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战略重点，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开展“负责任创新”，打造“值得信赖的技术”，切实服务经济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 本声明书正文与附件表述不一致的，以正文为准。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责任与后果。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395 1624 555 1917">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d><td data-bbox="555 1624 1412 19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盖章） </td></tr> </table>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盖章）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盖章）		

附件 1-1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征信授权书 (法人)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单位不可撤销地授权贵行（含业务经办机构、审批机构或管理机构，下同）通过国家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湖州金融信用信息数据库或具有合法征信业务资质的机构查询、打印、保存、使用本单位的信用报告或与本单位信用状况有关的信息用于下述用途（以下列框内所示“□”内打“√”为准）。

- ☐ 审核本单位信贷业务授权及贷后管理；

☐ 审核本单位作为担保人的业务及贷后管理；

☐ 审核本单位作为关联方的业务及贷后管理；

☐ 审核本单位作为法人、其他组织担保人的出资人或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贷后管理；

☐ 其他_____。

本单位不可撤销地授权贵行向国家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湖州金融信用信息数据库或具有合法征信业务资质的机构提供本单位在贵行办理上述勾选业务所产生的包括基本信息、信贷信息在内的信用信息。本单位已知晓贵行向国家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报送不良信息之前会通过本单位预留的手机或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告知本单位，本单位应及时将通讯方式变更情况告知贵行，否则视为贵行已告知。

被授权人超出授权范围查询或使用本企业信用信息导致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被授权人承担。若信贷业务未获批准，同意贵行保留本单位的查询授权书、信用报告等资料。本授权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单位在贵行信贷业务结清（终止）之日或担保责任解除之日止。

授权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2

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企业贷款风控服务 合法合规性评估报告

一、评估时间

2025 年 8 月 4 日

二、评估机构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评估时效

3 年

四、评估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金融机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16〕第 3 号发布）、《金融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监督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21〕第 3 号发布）、《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0 年第 1 号）、《银行业金融机构数据治理引导》（银保监发〔2018〕22 号印发）等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及金融行业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进行设计，在数据收集和使用

过程中采取措施保护个人金融信息和用户敏感信息安全，所提供金融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可依法合规开展业务应用。

综上，本项目可依法合规开展业务。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4 日

附件 1-3

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企业风控服务技术安全性评估报告

针对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企业贷款风控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和设计方案，湖州银行进行了技术安全性评估。经评估，本项目严格按照《个人信息信息保护技术规范》（JR/T 0171—2020）、《金融科技创新安全通用规范》（JR/T 0199—2020）、《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软件安全管理规范》（JR/T 0092—2019）、《金融业数据能力建设指引》（JR/T 0218—2021）、《人工智能算法金融应用评价规范》（JR/T 0221—2021）、《金融大数据术语》（JR/T 0236—2021）、《金融大数据平台总体技术要求》（JR/T 0237—2021）等相关金融行业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设计开发并进行全面安全评估。经评估，本项目符合现有相关行业标准要求。

湖州银行信息科技部

2025 年 8 月 4 日

附件 1-4

风险补偿机制

一、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企业贷款风控服务

针对本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湖州银行建立健全相关风险补偿机制，明确风险责任认定方式、制定风险赔付机制，配套风险拨备资金等补偿措施。充分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一、处理原则

风险补偿方案原则上遵循湖州银行消费者保护相关制度规定处理。

二、风险补偿机制

（一）业务中断

如遇系统故障等造成客户业务中断的，客户可以联系对应业务人员进行咨询，也可以选择去往对应线下网点进行咨询，有必要的按湖州银行有关规定采取上门服务，尽可能降低影响、保障业务顺利进行。

（二）系统错误

因本项目系统设计或开发问题导致客户资金损失情况时，按照客户问题，由总行指派相关分行进行协商、赔付。

（三）投诉渠道

客户可通过线下网点提出投诉意见和赔付要求。接收后，由总行指派相关分行进行核实，确认因本项目服务造成客户损失时，联系客户，并按照服务协议相关约定进行赔付。如有相关法律纠纷，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仲裁、诉讼。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4 日

附件 1-5

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企业贷款风控服务的产品退出机制

本项目触发预设的退出条件时启动预先确定的退出方案，在保障用户资金和信息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系统平稳退出。在业务方面，按照退出方案终止有关服务，及时告知客户并与客户解除协议。如遇法律纠纷，按照借款协议约定进行仲裁、诉讼。涉及贷款资金的，按照借款协议约定与客户协商解决。在技术方面，对系统进行下线。涉及数据的，按照国家及金融行业相关规范要求做好数据清理、隐私保护等工作。

具体机制如下：

一、退出条件。我行针对不可预见的市场变化或风险暴露过大情况，制定了一系列产品退出触发条件。简介如下：

1. 法律法规变更：新的法律、法规或监管指导原则施行，导致当前产品不再合法或合规的；
2. 市场需求变化：市场调查或数据分析显示，目标客群的需求已经发生根本变化，或者产品已不再具有竞争力的；
3. 风险超阈值：产品运营过程中，风险指标超过我行预设的安全阈值，无法通过调整策略来有效控制风险的；
4. 成本效益分析：持续的运营分析显示，产品的成本超过

收益，长期运营不具可持续性的；

5. 技术或操作风险：因技术更新滞后、操作失误频发等原因，造成产品运营风险不可控的。

二、业务退出。基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条款，积极稳妥的做好退出期间的业务对接。通过公告、短信、电话、客户经理联系等多种形式通知客户，确保客户利益不受损的前提下，下线有关产品。

三、技术退出。确保其他系统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关闭系统服务接口。归档系统日志文件，备份数据库后，清理运行环境数据。

附件 1-6

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企业贷款风控服务的应急预案

本项目按照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突发事件管理办法，切实保障业务稳定运行和用户合法权益。

在系统上线前依据行内办法设置应急处理组织体系，确定突发事件六级分级及对应的应急工作流程，并规定后续总结评估等处置工作要求。在系统上线后定期开展突发事件处置演练，要求各岗位人员熟悉职责，密切协同配合，及时发现应急预案中可能存在的不足，并持续加以完善，确保应急预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

建立日常生产运行监控机制，7×24小时实时监控系统运行状况，第一时间对核心链路、接口、功能模块、硬件资源等的异常情况进行告警并根据前期制定分级妥善处置受影响的存量业务，切实保障用户资金和信息安全。

充分运用各种实施监控工具，并配备专门岗位人员，对服务进行7×24小时监控预警，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快速启动应急机制。